

苏州市农机企业信用承诺书

承诺单位：昆山市淀兴农机专业合作社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3320583595573501D

为了加快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加强农机企业诚信自律，逐步建立农机企业诚信经营长效机制，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，我单位公开向社会承诺：

一、本企业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和有效，并对所提供资料（包含复印件）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提供虚假材料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。

二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，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照章纳税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三、守法经营。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，守合同、重信用；不制假售假、商标侵权、虚假宣传、违约毁约、恶意逃债、偷税漏税、价格欺诈、垄断和不正当竞争，维护经营者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自愿接受社会各界对本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。

五、本企业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，发生违法违规行为，接受执法部门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，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。

六、本企业对上述承诺负责，并对本企业员工做了宣传教育，凡有违背上述承诺的，除应承担法律责任外，愿意接受信用约束和惩戒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周超

日期： 年 月 日